

土沃乡人民政府文件

土政发〔2024〕20号

土沃乡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夏收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 通 知

各行政村：

夏收临近，为切实做好夏收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有效遏制森林草原火灾事故的发生，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牢固树立安全意识

各行政村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时刻牢记“不能屡屡重蹈覆辙”的谆谆告诫，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克服经验主义、麻痹思想和侥幸

心理，早动员、早安排、早落实，全面总结历年夏收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经验，客观分析当前所面临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科学、有序、高效抓好夏收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各项工作。

二、认真摸排，全面掌握夏收动态

各行政村要立即开展小麦种植情况摸底排查工作，全面掌握林农交错区小麦种植面积、种植位置等情况，于5月28日将《林农交错区小麦种植情况统计表》（见附件2）报乡林业站。要精准掌握辖区内小麦收割进度，分别于6月12日、6月25日前将《林农交错区小麦收割进度台账》（见附件3）报乡林业站。

三、细化职责，严格落实防火措施

各行政村要结合实际，精心组织，细化责任，严格落实夏收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措施。一要严格落实双监管工作责任，每块小麦种植地块要落实到村组干部和护林员，负责对小麦种植户的宣传教育及夏收全程监督。二要严格管控火源，村组干部及护林员要对辖区内小麦种植户及地块重点盯防，坚决禁止一切野外用火。三要加大机械化秸秆还田推广力度，一次性完成麦收和秸秆还田，麦茬留茬高度要控制在15cm以下。

四、加强宣传，积极营造浓厚氛围

各行政村要向辖区内小麦种植户发放《禁烧麦秸麦茬告知书》（见附件1），明确告知焚烧麦秸、麦秆的危害和后果，确保告知全覆盖、教育无盲区。要采取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动员

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彻底摒弃乱烧麦秸麦茬陋习，营造森林防火浓厚氛围。

五、强化队伍建设，做好应急处突准备

护林员、网格员、专职巡查员要全员上岗，标准配备巡查“五要素”（迷彩服、红袖章、铁锹、水壶、喇叭），加大巡查力度和密度，发现野外违规用火行为和火情火警，第一时间制止、报告乡政府值班电话（0356-7051003）。

瞭望员要坚守岗位，实行“早五晚十”（早上五点至晚上十点）工作制，坚决杜绝脱岗、漏岗现象发生。一旦发现火情，及时向乡林业站报告，说明火情发生地点、火场态势等基本情况，为森林草原火灾扑救争取有利时机。

各行政村扑火队要加强业务技能培训和扑火战术演练，坚持平战结合，带装巡查，发现野外用火行为及时处置，接到应急救援命令迅速赶赴火场。确保一旦发生森林火情火灾事故有队伍可用、有队伍可调，落实“打早、打小、打了”扑救方针。

各行政村要严格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领导在位、人员在岗、通讯畅通。一旦发生火情要在第一时间上报乡政府值班室（0356-7051003），并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应急扑救，坚决杜绝迟报、漏报、瞒报，严防脱岗、漏岗、作风漂浮、虚于应付等问题发生。

附件：

1. 禁烧麦秸麦茬告知书
2. 沁水县 2024 年林农交错区小麦种植情况统计表
3. 沁水县 2024 年林农交错区小麦收割进度台账



(此件公开发布)